

谈汉语对举格式语义增殖现象

唐曙霞*

[摘要] 汉语对举格式的语义特点在于:结构整体意义大于部分意义相加之和。本文运用概念转喻原理对该结构语义增殖现象作出解释。文章考察了一系列典型的对举格式,发现对举格式的语义表达主要基于三种概念转喻,分别是:“局部表示整体”、“范畴表示属性”以及“标量表示整体”。

[关键词] 对举格式;语义增殖;范畴;属性;概念转喻

[Abstract] The semantic characteristic of symmetric structures in Chinese lies in that the structure as a whole has greater meaning than all its parts put together. This paper studies the special semantic proliferation of this format under the theory of conceptual metonymy. After examining a series of typical kinds of symmetric structures, the paper finds that the semantic expression of such structures is mainly based on three types of conceptual metonymy, namely: 1) the part representing the whole; 2) the category representing the property and 3) the scalar representing the whole.

[Key words] symmetric structures; semantic proliferation; category; property; conceptual metonymy

一、引言

对举格式是汉语特有的、对结构有特殊限制的一种并列式,一般由前后两个部分(以下称“对举项”)构成。两个对举项的结构基本相同,且语义上有一定关联。比如:

(1) 瞧这孩子长得,鼻子是鼻子,眼睛是眼睛。

有关对举格式,许多学者曾做过研究。其中,黄伟(2006)给对举格式做了比较细致的描述:“外在形式(字数、结构类型)相同或相近,外在语义相近或相反,但是受句法、语义、语用等因素制约,两个或多个成分必须在句中对举同现,才能是句子合格的结构。”

现有研究的重点多集中在从形式上给对举格式进行分类并描述。在语用方面,研究者一般认为,对举格式形式对仗,韵律工整,符合汉民族审美心理,还能产生形象、诙谐的文学效果。在语义表达方面,一些学者已敏锐地察觉到对举格式的语义具有特殊性,即结构的整体意义不是两个对举项语义的简单相加。对此,有学者称之为特殊的“结构义”,相当于语言

* 作者简介:唐曙霞,南京大学海外教育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对外汉语教学。

的附属色彩;有学者称之为“语义块”;另外还有“语义增殖”、“语义转移”、“典型象征意义”或“归纳意义”等不同的说法。这些都旨在说明,对举结构的整体意义不等于对举项意义之和(张国宪,1993;资中勇,2005;刘云,2006;黄伟,2006;铃木庆夏,2008)。本文采纳“语义增殖”这一概念。

综合地看,前人研究有两个共同点:①对举格式的结构特征是关注重点;②关于对举格式语义增殖现象有所察觉,但解释、分析较为模糊。

本文认为,造成这一状况的原因在于,现有研究未能从认知语言学角度解释对举结构的心理加工原理。因此,对举结构所表现出的语义表达的特殊性,值得我们进一步关注。

二、对举格式的句法结构特征

对举格式的句法结构有几点值得注意:

1) 前后两个对举项,顺序固定,结构相同,二者必须同现,且不得插入其他成分。
2) 在句子层面,对举格式几乎可以出现在所有的句法成分位置上,充当句子的主语、谓语或宾语等。

3) 对举格式具有成句作用。很多词语搭配如果单独说,都不合语法,必须补充时态标志、程度修饰语或数量表达。而对举格式,扩大了词语的搭配能力,或者说,增加了词语的句法功能,使不合法变成语言事实,而且可以类推。以下为几种常见情况:

① 单音节动词、形容词直接做动词宾语,例如:穿红戴绿、有吃有穿、有说有笑、镜头有长有短、扬美弃丑等。

② 副词直接修饰名词:人不人鬼不鬼、不中不西、不上不下。

③ 不加数量结构,动词直接带双宾语:他送我糖,我送他茶。

④ 不及物动词带名词宾语:人活脸树活皮。

⑤ 光杆形容词、动词直接充当谓语,无需带表示程度的状语或补充语:东家长西家短、瓜小瓢甜、可长可短、美女蛇是外美内丑、树挪死人挪活(铃木庆夏,2008)。

根据语义关系我们可以把对举格式分为两大类:语义临摹类和语义象征类。前者指语义具体、真实、稳定,对举项语义之和差不多相当于对举格式的整体语义;而且,如果有必要,还允许插入、增加更多的对举项。比如:

(2) 中式好看,西式耐用。

(3) 你住楼上,我住楼下。

例(2)、(3)临摹类对举格式更多体现了句法结构方面作为模块的特殊性,语义并没有虚化,也没有发生任何偏移,不属于本小节讨论范围。

第二种“语义象征类型”,是本文关注的重点,即格式整体的意义不等于两个对举项意义的简单加合。下面将只针对象征类语义关系的对举格式进行分析。

三、从认知语言学角度看对举格式的语义增殖现象

“语义增殖”是对举格式语义表达的独特之处。现有研究对该现象有所认识,但未能揭示其原因所在。本文从认知心理的角度出发,运用概念转喻原理较好地解释了这一问题。

认知语言学框架下的概念转喻远远超过传统修辞学中的“借代”范畴。简言之,是指在同一个认知框架中,基于相互间存在的邻近关系,某一事物(喻体)替代指称另一个不在场的事物(本体)。转喻的加工过程涉及人类思维的两个基本原理:① 完形推理;② 注意凸显事物。下面分别做简单说明:

1) 完形心理学认为,人类对于任何视觉图像的感知,其实是一种经过系统加工后的整体轮廓。比如,人们在欣赏一幅图画或一张摄影作品时,画面里的每一个部分形成了各自独立的元素;如果想让观看的人留下深刻的视觉印象,元素与元素之间必须彼此产生某种形式的关联。

可是,当大脑试图把这些各自独立的元素关联起来时,并非随便地组装成一个任意的形状,而是倾向于整合成一个熟悉的形状。这个过程需要提取储存在长期记忆中的百科知识(或框架)。大脑凭借相关的框架知识,对图形进行美化加工,或者说,对现有图形做完形处理,使它在我们的大脑里形成一个完整的、熟悉的形状。

通俗地说,人们更愿意看到一个完好的、简单的、熟悉的形状。如果观察对象本身有这样或那样的缺省,大脑会在瞬间对它进行加工、修补,把它“还原”成一个完整的图形(艾森克,2005)。

Langacker(1987)指出,虽然完形心理学理论没把语言研究作为目的,却为很多语言研究的难题提供了答案,其中包括语言表达中普遍存在的信息缺省现象。信息交流遵循的原则有两条:① 信息最大化;② 表达经济化。在交际中,当人们描述一个事件时,他们无需,事实上也不被允许说出该事件的每一个细节。

2) 概念转喻的第二个原理是“注意凸显事物”。日常生活中,人们有限的注意力通常会留给目光所及范围内特征凸显的、容易辨认的事物,或事物的某一个属性特征,而不会平均分配给每个事物或事物的每个属性。人们也更容易记住那些有凸显特征的事物。在特定语境下,为了达到某种表达效果,人们选择具有更高凸显特征的事物作为“喻体”,指代不出现的“本体”。

在完形推理的作用下,听话者很容易对转喻表达进行加工,迅速激活其真正所指。比如:“做头”、“刮脸”、“贪杯”、“壶开了”每个表达都缺少真正所指事物的专用词语,但听话人并不需要更长的处理时间,迅速还原为“做头发”、“刮胡须”、“贪酒”、“水开了”(董成如,2004;张辉,2005;李福印,2008;李勇忠,2004)。

3) 具体到对举格式,概念转喻如同后台操作系统,让两个对举项不再是简单相加的关系,而是表达更抽象或更高范畴的事物,从而实现了语义增殖。

语料分析表明,对举格式主要体现为三种转喻关系:“局部表示整体”、“范畴表示属性”以及“标量表示整体”。下面分而述之。

① “局部表示整体”

“局部表示整体”是概念转喻非常重要的一种关系类型。该局部应当具备某种高凸显度,表现为容易被感知的某种鲜明特征。比如“新面孔”相对于“某人”、“大眼睛”相对于“希望工程女孩”等。对举格式有相同原理的用例:

(4) 瞧这孩子长得,鼻子是鼻子,眼睛是眼睛。

(5) 看人家,腰是腰,腿是腿的。

用对举格式形容某个人的整体样貌,往往选择最引人注目的局部。如例(4)、例(5)所

示,人们不说,“鼻子是鼻子,耳朵是耳朵”,也不说“眉毛是眉毛、嘴巴是嘴巴”,或者“头发是头发”什么的。比较而言,“鼻子”、“眼睛”分别是我们面部最为凸显的部分,更容易感知,更容易记忆,因而被选中来代表一个人的脸部相貌。而“腰”、“腿”、“头”、“脚”相对于“手”、“肩”更容易被关注,所以分别被选来描述人的整体身材或样貌。

② “范畴表示属性”

指部分名词在特定结构里,不再指称概念范畴,而是表达该范畴的属性、特征。比如“副+名”结构、名词带程度补语或者名词出现在“N+ad+是N”结构里。

在例句(4)、(5)中,判断词“是”之后的名词,不只单纯指称“鼻子”、“眼睛”什么的,这些名词已经被赋予了积极的评价意义,表示“漂亮的”、“好看的”,不是“歪鼻子斜眼的”。

“N1 不 N1, N2 不 N2”格式更为典型地表现出“范畴表示属性”的特征,如:

(6) 这是什么鬼地方,男不男女不女的。

(7) 僧不僧尼不尼。

显然,“不”修饰的名词,更多表达其属性特征,表示“不具备 N 所应该具有的特性”。或简言之,“不像 N”。

③ “标量表示整体”

汉语中存在大量成对的正反义语素、词语:死/活、真/假、反/正、大/小、高/矮、早/晚、上/下、春/秋……每一对正反义词语都可以看作某个特定事物的两个方面、两个极向。如果我们在心理上给某个事物建立一个量表,那么,每一组语义相对的词语都能在量表上找到各自的标量位置,而且两两相对。汉语能用相对的标量表达事物的周遍性,从而代表事物整体或整体的任意部分,构成“标量表示整体”转喻。如:“人家迟早会知道的。”以此类推,“早晚”能表示或早或晚,任何时候;“春秋”表示一年四季;“高矮”表示身高。

对举格式里大量运用具有相对意义的语素或词语,也正是这种词汇层面的概念转喻向句法层面辐射的结果。如例所示:

(8) 陆小凤前看看,后看看,左看看,右看看,苦笑道:“这屋子里好像只有一个人。”

(9) 村民你一言我一语,气氛十分活跃。

例(8)“前”与“后”对应,“左”和“右”对应。它们分别不单指“前边和后边”,或者“左边和右边”,而表达“四下”、“四周”,目光所及的全部范围。例(9)指所有在场的人,纷纷发言。

四、几种常见对举格式的转喻现象

这一节主要讨论几种常见对举格式的转喻关系:

1) “N1 是 N1, N2 是 N2”

该对举格式含有双重转喻关系:“局部表示整体”以及“范畴表示属性”,即特征明显的、凸显度较高的局部表示整体事物;另外,在每一个对举项里,判断词“是”前面的名词 N1 表示指称意义,判断词“是”后边的名词 N2 更多表达属性特征。如:

(10) 鼻子是鼻子,眼睛是眼睛。

(11) 谈不上美,却也够得上引用老舍夸赞西洋妇女的话:胳膊是胳膊,腿是腿。

首先,通过转喻,例(10)“鼻子”、“眼睛”表示人的容貌;例(11)“胳膊”、“腿”表示人的身材。此外这些词语本身并没有褒贬附属义,但是处在判断词的后边时,语义都向褒扬方向发

生偏移,附带了漂亮、周正的意思。

2) “A 是 A, B 是 B”

与前一种“N1 是 N1, N2 是 N2”结构不同,这种对举格式只有“范畴表示属性”的转喻关系。“A”、“B”可以是名词,也可以是动词或形容词,句子通常还带有后续句,进一步说明 A、B 之间存在差异,不可混同。如:

(12) 公是公,私是私,公私要分明。

(13) 咱们朋友是朋友,钱财是钱财,办事情应该清清楚楚。

如上所述,判断词后边的 A、B 更多体现了事物的属性特征,并且强调 A 和 B 各有其特征,不可混为一谈。

3) 方位词对举结构

语义相对的方位词“左右”、“上下”、“东西”分别出现于两个对举项中,构成典型的“标量表示整体”转喻关系。如:

(14) 速度要快,不能左一个报告,右一个请示。

(15) 左一拐,右一拐,穿过七拐十八弯的洋泾镇。

(16) 东一榔头,西一杠子。

例句(14)到(16)中,语义相对的方位词作为两个相对的标量,表示一个整体状况。例(14)表示多次、反复发生这样的情况;例(15)、(16)除了带有反复的意思,还表示任意、全方位。

这种结构能产性很强,不仅限于方位词,其他概念相对或相反的词语,大都能构成类似的对举结构,表示“多次”、“周遍”的意思。比如:“多一点少一点都没关系”、“父亲长父亲短”、“今天一道符明天一道符”、“东家田头站站西家田头坐坐”、“看不起这个看不起那个”、“不图这不图那”、“横挑鼻子竖挑眼”等。

4) “N1 不 N1, N2 不 N2”

该格式也可以简化为“不 N1 不 N2”,基本等同于“副+名”结构。否定副词“不”后边的成分,都属于“范畴表示属性”的转喻用法,表示:既没有 N1 的属性特征,也没有 N2 的属性特征,不像一个典型的 N1 或 N2。该结构有很强的能产性,如:

(17) 我也不想这样人不人鬼不鬼地生活下去了。

(18) 圈爷这人,反动不说,男不男女不女的,他算啥“人民艺人”?

其简化格式如“不中不西”、“不男不女”、“不上不下”、“不南不北”等,在汉语中使用频率较高。结构整体略带有不满、谴责等贬义色彩。

5) 本身没有统一、固定的格式,但前后对举项,都是某一类事务中的典型代表,具有较高的凸显度。如同“面孔”表示“人”,“眉目(清秀)”表示容貌一样,表现出典型的“部分表示整体”的转喻特质。如:

(19) 他身上有了肉,脸上有了笑。

(20) 一手钱,一手货。

如果一个人由穷变富,他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可能发生变化:住房、饮食、衣着、娱乐、心态等等。例(19)只选择了两个表现:“身上有了肉,脸上有了笑”,如同两个特写镜头;例(20)“一手钱,一手货”是生意场上进行交易的两个代表行为。其他常见的还有:“穿红戴绿”、“穿金戴银”、“嘘寒问暖”、“吃香喝辣”、“肩不能挑手不能提”、“四肢不勤五谷不分”……,都由两

个典型特例代表整体事物。

五、结 论

对举格式是汉语特有的、前后并列对称的一种模块化结构。该结构的特殊之处在于格式的整体意义大于部分意义之和。对于这一点传统语法研究已有所认识,提出诸如“结构附属色彩”、“语义增殖”、“语义转移”或“典型象征意义”等说法;本文则尝试运用概念转喻原理对该结构语义增殖现象作出合理解释。由于大脑的完形推理能力,有较高凸显度的事物(喻体)可以替代指称另一个与之相关却并未出现的事物。语料分析表明,汉语对举格式的语义表达主要基于三种概念转喻,分别是:“局部表示整体”、“范畴表示属性”以及“标量表示整体”。

本文从认知语言学角度较为清楚地解释了汉语对举格式语义增殖的原因。一方面,将转喻理论的应用范围从词汇层面扩展到汉语句法结构层面;另一方面,本研究结果对汉语作为外语的教学具有一定的参考意义。

参考文献:

- [1] 艾森克. 认知心理学.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 [2] 董成如. 转喻的认知解释.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4(2).
- [3] 黄伟. 试论对举结构的分类与功能. 湘南学院学报, 2006(6).
- [4] 李福印. 认知语言学概论.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 [5] 李勇忠. 语言转喻的认知阐释. 东华大学出版社, 2004.
- [6] 铃木庆夏. 对举形式的句法语义特点及其教学. 《语法研究和探索》第十四辑, 商务印书馆, 2008.
- [7] 刘云. 现代汉语中的对举现象及其作用. 汉语学报, 2006(4).
- [8] 张国宪. 论对举格式的句法、语义和语用功能. 淮北煤炭师院学报, 1994(1).
- [9] 张辉. 概念转喻本质、分类和认知运作机制. 外语与外语教学, 2005(3).
- [10] 资中勇. 现代汉语中的对举结构.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学报, 2005(1).
- [11] Langacker, R. W..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Vol. 1. 北京大学出版社(引进版), 1987.